彰化縣106年度區域性（鹿港區、彰化區）特殊教育研習

【讓孩子自動學好-談情緒與行為引導策略】實施計畫

1. 依據：彰化縣106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。
2. 目的：藉由專家經驗分享，充實並提升教師專注力訓練與情緒管理專業知能

 ，爾後能實際運用於教學現場對學生進行相關輔導，裨益學生學習。

1.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2. 承辦單位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3. 協辦單位：彰化縣秀水鄉陜西國民小學
4. 辦理時間：106年5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16時30分
5. 參加對象及名額：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師，鹿港區、彰化區學校教師優先錄

 取，預計60人，額滿為止。

1. 研習地點：陝西國小活動中心（地址：彰化縣秀水鄉番花路261號）

 聯絡電話：04-7692242轉15輔導室

1. 課程內容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主講人 |
| 13：20～13：30 | 人員報到 |
| 13：30～16：30 | 1.發現孩子的學習優勢2.有效提升專注力的策略3.陽光情緒行為的引導 | 新北市職能治療師公會 理事長江村聯合診所呂忠益主任治療師 |
| 16：30～ | 人員簽退 |

1. 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於106年5月22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逕至**教育**

**部特殊教育通報網**報名。

1. 經費來源：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2. 獎勵：活動結束後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。
3. 附則：

（一）研習車輛請從側門進入校園。

（二）參加研習人員請准予公（差）假，全程參加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（三）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，如超過請假規定恕無法繼續參與研習課程，同時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
（四）研習開始逾15分鐘報到者視為遲到，教師報名並經錄取後無故缺席者，將由研習承辦單位通知原服務單位，並請原服務單位來函說明。

（五）因應教育部特教通報網研習報名系統於當日鎖定之故，即日起本縣辦理研習不接受現場(當天)報名

（六）為響應環保，教師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。

1. 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